重庆市铜梁区虎峰镇人民政府

2021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汇总情况

   按照《预算法》和《重庆市铜梁区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，现将铜梁区虎峰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汇总情况公布如下：
    本镇政府本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额9.56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26万元减少16.44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9.9万元减少0.34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.38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20万元减少13.62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6.41减少0.03万元，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3.18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6万元减少2.82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3.47万元减少0.29万元，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支出、受疫情影响过紧日子缩减开支。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数及人数为0，未发生此类业务。国内公务接待76批次，国内公务接待680人次。

（联系方式： 023-45511190）